

# 百日攻坚第一现场： “警察在，安全感就在”



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张范

深夜11点,湖州南浔一处工地围墙外,两个黑影将几捆电缆扔出墙外。他们不知道,自己翻墙的身影已被监控清晰记录。几天后,当民警敲开房门,涉嫌盗窃的张某愣住了:“你们这么快就找来了?”

这是全省公安机关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中一个寻常的办案瞬间。自去年12月25日起,一场为期百天的平安守护攻坚战在全省打响。街头巷尾闪烁的警灯、精准出击的收网行动、快侦快破的民生小案……公安机关正用行动兑现承诺:让平安“看得见”。

“行动!”1月9日凌晨,随着指挥部一声令下,全省11个设区市同步展开“钱潮三十一号”收网行动。三昼夜,354个犯罪团伙被捣毁,3621名嫌疑人落网,1.11亿元赃款被追缴。

大案攻坚雷霆万钧,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“小案”也从未被忽视。

如开头提到的南浔一工地电缆失窃。民警调查发现,盗贼对工地环境极为熟悉。监控里,两个“全副武装”的身影总在深夜出现。“像是内部人员。”民警判断。顺着销赃渠道倒查,警方很快锁定工地员工张某和李某。1月5日,两人连同收赃的废品站老板王某一同落网。原来,自去年10月起,这对“内鬼”利用工作便利,深夜盗窃电缆9次,非法获利10余万元。

在嘉兴濮院,一家毛纱工厂的原料不翼而飞。嫌疑人极为谨慎——深夜翻墙,全身包裹得只剩眼睛。民警田睿没有放弃,将视线转向外围道路。几个小时后,监控捕捉到一辆形迹可疑的租赁汽车,顺藤摸瓜,警方很快抓获嫌疑人邓某。他交代,之前来应聘时记住了原料位置,因手头紧便铤而走险,“没想到这么快就被找到了”。

年关临近,非法烟花爆竹销售进入活跃期。1月12日深夜,全省多地统一收网,167个非法窝点被连夜端掉。

打击的触角也延伸至更隐蔽的角落。

在衢州,一家看似普通的乡村超市引起了东港派出所民警的注意。经查,店主汪某某在未取得任何许可的情况下,私自购进烟花爆竹藏在店内销售,非法获利7万余元。目前,汪某某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在天台县平桥镇一座不起眼的乡村平房内,民警推开门,满屋堆积的烟花爆竹让人倒吸一口凉气——足足722箱。屋主陈某没有任何储存资质,这些产品来路不明,如同埋在村民身边的“炸药包”。

这些案例并非个例。杭州公安机关两次集中收网,捣毁窝点261处;绍兴警方截获一辆满载1900余箱非法烟花爆竹的半挂车;衢州通过数据分析,打掉一个涉及28处储存点的非法经营网络;金华、丽水等地也相继斩断多条非法流入渠道。

行动开展以来,全省已查处此类案件1200余起,收缴非法烟花爆竹9.8万余箱。

除了打击破案,街面上“看得见”的安全感同样重要。

夜市排档前,巡逻民警的脚步放缓,与店主点头致意;校园放学时段,“护学岗”民警牵起孩子的手走过斑马线;商圈、医院周边,闪烁的警灯和徒步巡逻的警察,让晚归的市民心里踏实。

“警察在,安全感就在。”这是许多市民最直观的感受。专项行动开展以来,公安机关在重点区域、案件高发地段显著增加了巡逻频次和密度,将警力最大限度地摆在街面,管事率明显提升。

百日攻坚已过半程,但守护平安没有终点。从捣毁犯罪窝点到侦破民生小案,从清查安全隐患到守护街头安宁,公安机关正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,筑牢年关平安防线。

